

符合条件的加氢站补贴100万！辽宁氢能车免高速费！

1月25日，辽宁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征求《[辽宁省经济社会若干领域稳增长惠民生政策举措（征求意见稿）](#)》意见，其中提到：

加快推进“沈大氢能高速走廊”建设。对氢燃料电池货车行驶“沈大高速公路”免收车辆通行费（具体以实施细则为准）。对于加注能力在500千克（含）以上的新建和改扩建商用加氢站，2025年12月31日前建成的，每座给与100万元建设补贴（大连市按现有政策执行）。试点交能融合一体化新模式，不断降低车用氢能终端售价。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220400.html>